



诗歌隧道

## 农家乐

王鸣宇

(一)

垂垂稻穗覆田畴，粒粒金黄耀晚秋。  
日暮香风熏十里，农家得此复何求。

(二)

谷穗沉沉压陇头，金波翻涌豁明眸。  
晚风携得香千缕，坐拥丰年更何忧。

(三)

千畦玉米缀金秋，满目金芒映客眸。  
落日风来香遍野，人人争说好年头。

## 大地手记

崔军峰

天高气爽时  
我喜欢到田埂上  
走一走，看一看  
坐在地头唠唠心里话  
和玉米聊丰收  
和棉花谈温暖  
和花生品生活  
  
走近它们  
就走近了自己  
丰收是颗粒的饱满  
温暖是棉絮的柔软  
生活是壳里的踏实  
  
我们也是大地上的庄稼  
向上生长是一种态度  
用斑斓和天空对话  
向下扎根是一种修炼  
用厚实与土地共呼吸

## 丹枫

封玉华

结伴芳邻入画屏，山前谷外踏歌行。  
峰峦叠彩游人悦，水袖妆台照影红。  
初恋金风多好色，相思峻岭更煽情。  
层林起舞光阴醉，枫叶题诗韵最浓。

## 与一片红叶对话

魏世通

秋深了  
风路过枝头  
轻轻一摇  
你就打着旋儿落下来  
像倦了的蝴蝶  
收起翅膀  
  
我弯腰拾起  
一枚红透的叶子  
我问是否伤感  
你说何必伤感  
泥土里藏着熟悉的温度  
我们将化作深眠的种子  
在雪被下做梦  
等待另一场萌发  
  
现在你躺在我的掌心  
红得像一小团火焰  
原来飘零不是凋谢  
是生命换了一种方式  
继续燃烧  
  
当我起身  
暮色已染红山岗  
无数叶子正静静飘落  
它们用最轻的声音  
讲述着最重的真理  
  
我把你放回树根  
像归还一封写给大地的信  
这个秋天  
一片红叶教会我  
如何从容地松开手  
在飘落中完成  
最后的飞翔

昨夜，欹枕翻看一本《枫叶流丹》散文集，书中夹得几片红叶掉在床头。植有枫树的小城，又迎来秋天红叶的热烈。

离我居住地北行1000多步，有一条是我几乎天天走过的河，河塘廊道左岸有两排枫树，右岸也有两排枫树，不，是红枫林，傲然地耸立，你原恹恹欲睡的情绪，走到这里又将如何，精神矍铄一词是否恰当。我经常伴着夕阳的脚步到那里散步，一年365天，几乎每天都会到那里走一走，烟雨蒙蒙时，伞都不撑一把，“一蓑烟雨任平生”。秋季黄昏诗意图浓郁，与红叶同醉。枫林几乎成了我生活中，准确地说是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世俗喧嚣，人间扰攘，一些无处安放的思绪和忧烦，都可把它们寄放到那里。

枫林是明亮的，丰满的，有情感的。  
枫林每一棵树，树下每一朵花，甚至每一棵草，都熟悉的像老朋友一样，我是看着它们一年一年长高，生长习性、特点、规律，可谓是如指掌，不无夸张地说，多少棵树都能数得一清二楚。春夏秋冬，一年四季，“四时之景不同”，各具特色；一天四段，特征有别，鲜如朝云，灿若晚霞。“晦明变化者，山间之朝暮也。”清晨薄雾无缥缈之美，黄昏落日熔金红云之醉，尤其黄昏，枫林呈现出千变万化超乎寻常的绝美风姿。这时的枫林，幽静，诗情，含情。

秋天。树林，夕阳，小桥，流水，人家。独自踽行在这样元素组合的情景下，于是，又记起《天净沙·秋思》里的句子：“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古道西风瘦马。夕阳西下，

# 夕阳染醉枫树红

王耀忠

断肠人在天涯。”这是我多年前在异地他乡打工时偶遇一处处荒寒之境，让我饱尝人在他乡秋的悲凉之感，仿佛诗人马致远为我而写的“断肠人在天涯”。而今天，面对同样的环境，老树还是有的，昏鸦偶尔也在叫着，略有异同的多了几棵枫树，毗邻小城的楼群，一点都没有“断肠”的感觉，而到有“霜叶红于二月花”春天般火一样灿烂的温暖，也许是家园的缘故，也许不是。

渐次秋深，黄昏的太阳像燃烧的巨大火球，点燃河堤的枫林如同跃动的火焰，染醉了枫树烈烈。落晖穿透枫林枝叶，寒风乍起，蝴蝶蜕变成千万只红叶翩翩飞舞，蹁跹后纷纷安静地在路上，蜿蜒廊道“俨然一条赤色之路，与红色小城相得益彰。这不是普通的树，是一种极不平凡的枫树，远道而来落户小城的，栽于黑土地的，植根于老百姓心中的红枫树，老百姓特别喜欢，因为你美，你真，你善。层层叠叠的红叶铺得满地，偶尔不小心脚踩上去，轻轻的沙沙声诉说着昨天的故事。一个坚韧的品格，为小城生态环境的治理栽下了树形优美的精品红枫树，制造一道美丽的风景，留下永久的回忆。前人栽树，后人乘凉，乘凉的人把红枫树化身为英雄城之懿范，红枫树的美德像音乐一样洋溢八荒。每当人们走过枫树林，一种情感寄托油然而生，情不自禁地激动起来，无不敬仰他，赞美他，思念他。北国寒秋季节的红枫树是一年中最美的，最靓的，最璀璨耀眼的，如他的品质，不畏风雪严寒，抗争着西北风，红叶繁茂靠紧团结，像那

依靠民众的力量，默默无闻站在那里，燃烧自己，照亮秋色，成为黑土地一幅美丽的画卷。

秋风无情地从树上不断地把红叶扯落，我怜惜地捡拾几片，细心观察它的脉络，想从中读出它的品质和季节更替的信息，一时不解，一路拿在手里带回家，想从书中一串串文字中寻找密码。

太阳渐渐西沉，夕光很亮，很红，穿过枫林枝枝叶叶，在林间留下斑驳的光影，显出几分朦胧的神秘。枫林的树木，沉浸在温柔之光中，愈加加深颜色，变得好看而不扎眼。夕阳最后沉落地平线，林子光线笼罩了一层酡红色，枫树如同喝醉了酒似的，微醺醉意，而不是酩酊大醉，留一半清醒。夕阳余晖把这片枫林染醉，就是让红枫树散发出前所未有的光辉魅力。我陶醉在夕阳光线变幻莫测的梦境中，心境怡然，觉得自己也是一棵红枫树。

秋风吹落红叶如红雨纷纷扬扬，它们痛痛快快利索向我挥挥手，头也不回。我猛然醒悟，红叶叠着漫卷秋光，离开了枫树好比清楚了衰老，抛弃了陈旧，是一种自然，一种整合，一次更新。它们一日日稀疏凋零，安然地沉入泥土，把自己还原给大自然。它们需要休养生息，一如我忘却所有的陈词滥调而寻找新的开始。

忽然想起手中的红叶。我翻开那本《红叶流丹》，把手里拿回来的新的红叶又夹到书的扉页，枫叶在书中萦绕思考着。

## 上学

于云飞

1960年，一个秋日的响晴天，我到离家不是很远的小学校去报名读书，在应对几句简单的问答后，负责此项工作的老师即告知我可以上学了。

小学校三进院落青砖房舍，附带一个后院，整体建筑西侧还置有操场，在当年的老建筑中算是比较考究的。校舍正面临街面北是一排教室，在这排教室正中的两室之间设有校门，门上方有几个早年遗留下来的带着雨滴斑痕已褪色不太黑的旧体字“公主岭市立第二完小”。平生第一次进校门，这几个字写的是啥？自然是不记得的，上学后不知是啥时候这几个字就不见了。想来随着时空转化，这几个等同于尘封多年，早已不合时宜的老旧字，及时消弭是对的，何况写有新校名的牌子就挂在校门边上。多年后，懵懵懂懂的我出于好奇，曾反复揣摩，“完小”莫非是说当初建这所小学时是一个六年制的学校。而不是旧制中只读四年级的初小或读满六年级的高小，所以就称其为“完小”，估计我的推测没错。如此说来，当年这几个字的存在，对我知晓这所小学的历史渊源多少还起到了些许作用。我这人生来念旧，退休后闲来无事常和弟弟一起追怀童年，两人聊到兴头儿上，都想到实地看看小学读书时的母校。结果世事多变，连母校废墟的影儿都没见到。不仅是一个县城的小学校舍，就连当年老街闹市里的几处儿时常去的知名度极高的古旧店铺，有点地方特色的远年老建筑也都毁于一时，湮没于旧城改造之中，不禁令人感叹惋惜的愿望！

60年代初，虽然物资短缺，贫困也限制人的想象，但天蓝水碧，生存空间纯净。当年没有计划生育一说，凡人居之地都是多子女的家庭占多数。平日里不论各家的小院，还是几户人家同住的大院，都是孩子们的天地，童心童趣尽情玩耍，随处可见他们蹦跳追逐嬉戏打闹的身影。孩童天性，玩就是第一乐趣，也是第一需要。想起了那个春风拂柳，草长莺飞的四月，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父亲来了兴致，领我等在当街放风筝。眼见纸鸢越升越高愈来愈小，最后竟纹丝不动地泊在天上。大自然让人类的想象力得以充分发挥，我们的先人首创了这一有两千多年历史文化的娱乐活动。网上说，“风筝传到西方后对科学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它的空气动力学原理为后来的飞机发明提供了关键灵感。”当年，孩提时的我哪知道这些，就是觉得它神奇好玩，小半天的时间，眼神一直被它牵着，快乐真的很简单，仰面向上一个姿势足矣……

秋天到学校报到后，母亲领着我去街里买几样必备的文具，县城里仅有的几家商店都去了，其它该买的都买全了，就差没买到文具盒。母亲想了想说：“走，到你三姑家去，看看你表姐有没有上学时用过的，你可以接着用。”还是母亲想得周到，没费吹灰之力热心助人的三姑就把文具盒找到了。是个薄铁做的长方形大约两厘米厚的小盒，乍一看就给了我一个惊喜！盒盖上的图案，整体上呈绿色调，画的是雨中一只绿色青蛙，头顶一片大荷叶，蹲在深绿色的莲叶上，旁边是垂直的荷茎。丝丝小雨打在青蛙头顶的荷叶上，近距离仿佛能听到雨打荷叶的敲滴声，落在水面上的雨点激起了一组组小小的水泡。画得自然浪漫，趣味十足。本不需避雨的青蛙，却玩起了避雨游戏，躲在荷叶下，逍遥自在、无忧游哉，他正在享受阴雨天大自然馈赠的得天独厚的福运。这个小画面让我爱不释手，忽然一个闪念浮现于脑际，以后再去郊外玩儿，一定不再抓蛤蟆……

想想童年的盛夏我也和青蛙一样，每天都在沐浴大自然的阳光雨露，一个夏天几乎每隔一两天就会去一次郊外的小河边，清澈的河水随时可见小鱼、小虾、蝌蚪，还有癞蛤蟆这些水陆两栖生物。都说水至清则无鱼，可我童年的夏天就是在这样清清河水里伴着这些野生的小鱼小虾走过来的。唯一感到不安的是没少捞蝌蚪，也可能还有蟾蜍的卵，拿回家都喂了家里养的鸡鸭鹅了！至于青蛙在河套里生长的一般都小于湿地、沼泽地里的，所以之前伤害到他们的时候极少，看了文具盒上的图案后就更不忍心碰他们了。童年的夏天郊外全然是儿童的乐园，阴雨天耳畔蛙声不断，晴天蝴蝶的振翅鸣叫声不绝于耳，原生态美丽的大自然赐予孩子们的是稚趣尽放，快乐无比！

光阴似箭，一晃读到高小了，五年级对一个小学生而言是个关键节点，可偏偏此时我迷上了下军棋，一时间就连大人不经意间也有处于下风的时候，被“胜利”冲昏头脑的我，渐渐地学业有所荒废。班主任李荣华是个极负责任的中年男老师，他提醒我如此下去会影响考初中，当年考不上初中，会中断学业，因为1966年之前，教育不是九年一贯制的义务教育，考不上初中你得自谋出路。老师的谆谆教诲，令我立时觉醒，奋起直追，因原来基础尚好，很快收到实效。直到今天我仍感到，童年阶段，学习因人而异，不能完全靠自觉，老师家长的指导引领教育督促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如是我顺利考上了初中。

## 唱京剧

程继武



裴育锋 作

## 唱京剧

程继武

每年都有新的人员退休，就像庄稼一样一年一茬。退休之后的明显变化就是眼睛开始花了，头发白得多了，耳朵也不那么灵敏了，走路也不如从前轻便了，总之身体开始逐渐衰老了。

诺雅的母亲瑞君就是今年退休的，本来她应该给诺雅看孩子，可是诺雅并不在本市工作，她和老公在上海居住，诺雅母亲按理也要去上海，可她不适应南边的生活，生活一段时间就水土不服，没办法只好又回到东北。回到家以后本可以和朋友、同学打打麻将，可瑞君不喜欢那个东西，在家除了一天两顿饭就别无他事了。诺雅就给妈妈打电话，说：“妈，爸爸不在了，你一个人千万要干点什么，不能在家老待着，看书读报或者跳舞都行。”瑞君理解女儿的心情，可她看一会儿书就困倦了，她不喜欢和男人跳舞，觉得跳熟了感情可能会发生变化，所以，她只能在家待着。诺雅就给母亲出主意，说：“妈，你什么也不愿干，那就随团去旅游，退休了，有的是时间，去敦煌、去陕西兵马俑看看都行。”瑞君去了敦煌，觉得很好，看到了秋雨秋水道土里的有关情景。

回来以后她感觉身体特别累，而且她是一个人去的，没有同伴，不仅孤单，住在旅馆也不舒服，回家后就哪儿也不想去了。时间一长，瑞君就有点对什么事儿都不感兴趣，而且还心情烦躁。她到医院去看病，医生说她患了抑郁症，不过是轻度的，需赶紧调理，尽快让心情快乐起来，不然就容易因抑郁患上其他的病症。诺雅知道以后就从上海回到东北，她想让妈妈赶紧好起来。可是想法很孝顺，她也不能天天跟着母亲到处溜达。瑞君见到女儿，病情稍好了一些，不过她知道女儿不能天天和她在一起。

就在诺雅毫无办法之时，她突然发现几张妈妈年轻时的照片，那是瑞君在中学时扮演《红灯记》里的李铁梅剧照。诺雅眼前一亮，她觉得应该让妈妈去唱京剧。可瑞君说她多年不唱了，嗓子也不行了。诺雅说：“只要去就一定会产生兴

趣。”瑞君无奈只好和女儿去了市里一家戏友京剧团，可是人家不要她，因为人家戏友都是成手，唱起来不存在板、眼问题，瑞君清唱还可以，一有伴奏她就乱套了。没办法诺雅就带母亲去公园，最初天在那儿看，后来就和人家喜欢京剧的几位老同志熟悉了。人家说：“看你们娘俩很热爱京剧，那就上场练练。”瑞君开始还是清唱，她唱的是李铁梅有名的那段儿“打不尽豺狼绝不下战场”，唱了几次后，突然发现不仅女儿给她鼓掌，不少旁听的人也给她鼓掌，瑞君的兴趣一下子就激发出来了。她想若是跟上伴奏，那鼓掌的人会更多，掌声让她回到了少年时代。她笑了，脸上有了红光。

当她再去医院复诊时，医生说她的抑郁症没有了，问她是怎么好的，瑞君激动地说：“唱京剧。”医生高兴地说：“阿姨，看您的样子，就觉得您京剧一定唱得非常好。”瑞君笑了，她笑得很开心，她很敬佩这个为她治疗抑郁的小医生，她说：“你这孩子有文化，有传统，懂得多。”从那之后，瑞君就自己到公园和戏友们练习唱京剧，她进步得很快，这都源于她中学时期喜爱样板戏的缘故，那时在学校她是有名的“李铁梅”，她的唱段铿锵有力，有激情，有活力。如今那段尘封的爱好被诺雅激活了，瑞君不仅有了很多戏友，还被邀请到戏友的京剧团，她唱的都是《红灯记》中李铁梅的唱段，她人年轻了，心情开朗了，每天也快乐了。

戏友里有位唱老生的演员对瑞君很热情，这让瑞君那颗冷漠的心忽然热了起来。多年了，她把自己封闭起来，孤寂得像个隐居深林之人。现在好了，她活泼得像个大姑娘，她把这份感觉藏在心里，希望它天天都暖。瑞君感谢京剧，京剧不仅博大精深，更让人提高文化素养，让人心里有种说不出的快乐。

有一次，她站在舞台上表演，突然说出了一句话：“唱京剧，真好！”没想到这句话竟让观众发出一阵热烈的掌声，瑞君激动了，她还没唱就泪流满面了。